

服务协议

投保人（下称“您”）在投保前阅读《服务协议》（下称“本协议”）。如您对本服务协议内容有疑义，可选择不投保。当您勾选“我已阅读并同意《服务协议》”，并点击投保按钮即视为您与保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下称“保通”）已达成协议并接受本协议约定的全部内容，以及与本服务协议有关的已经发布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各项协议、规则、说明、页面展示、操作流程、公告或通知。

在您接受本协议之前，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本协议各条款内容，特别是免除或者限制责任的条款、管辖与法律适用条款，以及开通或使用某项服务的单独协议。限制、免责条款可能以黑体加粗的形式提示您重点注意。

一、协议的范围

- 1.1 本协议是您与保通之间使用保通相关服务所订立的协议。保通相关服务可能存在的运营关联单位同样在本协议中享有保通的权益。
- 1.2 您在使用保通某一项服务时，该服务可能会另有单独的协议、相关业务规则等（以下统称为“单独协议”）。上述内容一经正式发布，即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您同样应当遵守。您对本协议的接受，即视为您对前述任何业务规则、单独协议的接受。

二、使用本服务的方式

- 2.1 除非您与保通另有约定，您同意本服务仅为您本人使用。
- 2.2 您应当通过保通提供或认可的方式使用本服务。您依本协议条款所取得的权利不可转让。
- 2.3 您不得使用未经保通授权的插件、外挂或第三方工具对本协议项下的服务进行干扰、破坏、修改或施加其他影响。

三、个人信息收集、使用授权与保护

- 3.1 为了提升您的投保体验，更好的服务您的投保需求，您同意并授权，保通及其代理人、以及其关联方，通过以下途径获取、收集您的信息。
 - (1) 收集您留在保通处的信息；
 - (2) 收集您留在保险公司处的信息；
 - (3) 收集您留在保通合作伙伴、关联公司处的信息；
 - (4) 向行政机关、司法机关查询、留存您的信息；
 - (5) 向合法留存您信息的自然人、法人以及其他组织收集您的信息。
- 3.2 您同意并授权保通收集您的信息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 您在保通处留存以及形成的数据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性别、身份证件号码、出生日期、手机号、银行卡号、电子邮箱等与投保、续保相关的信息；
 - (2) 您在保险公司处留存以及形成的数据和信息；
 - (3) 您在保通关联公司和合作伙伴处中留存以及形成的数据和信息；
 - (4) 您在申请使用保通服务时所提供以及形成的数据和信息；
 - (5) 与您申请或使用的服务相关的，您留在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关信息。

3.3 您同意并授权保通及其代理人、以及其关联方将您的信息用于如下用途：

- (1) 为了向您提供保通的产品、服务之用；
- (2) 帮助我们设计新服务、改善我们现有服务，提升您的保险服务，投保体验之用；
- (3) 向保险公司提供缔结、履行保险合同及本协议约定服务之用；

- (4) 向其他相关主体提供以履行本协议约定服务之用;
- (5) 为了向您提供相关服务，将您的信息分享给联合提供该项服务的关联公司或合作伙伴;
- (6) 为了更好的为您提供某些产品或服务，可能会向您进行电话呼叫或短信通知。

3.4 为了您的信息安全，保通将严格保护您的信息。

- (1) 保通将运用各种安全技术和程序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来保护您的个人信息，以免遭受未经授权的访问、使用或披露;
- (2) 保通不会将您的个人信息转移或披露给任何非关联的第三方，除非:
 - ① 相关法律法规或法院、政府机关要求;
 - ② 为完成合并、分立、收购或资产转让而转移。

四、风险提示

4.1 您理解并同意，您通过本服务从事的交易可能面临以下风险，这些风险需要您自行承担:

- (1) 监管风险：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和规定发生变化，导致无法实现您的交易目的，您由此可能遭受损失;
- (2) 违约风险：因保险公司无力或其他原因不能履约，您由此可能遭受损失;
- (3) 交易风险：您通过本服务所购买的保险产品最终没有达成交易，您无法获得保险产品和服务;
- (4) 过错风险：因您的过错导致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决策失误、操作不当、遗忘或泄漏密码、委托人不当或恶意操作等。

4.2 您购买保险产品和保险公司发生的纠纷，由您和保险公司协商解决。但在必要的情况下，保通可以提供必要的协助。

五、自备设备

5.1 您应当理解，您使用保通的服务需自行准备与相关服务有关的终端设备（如手机、电脑等装置），并承担所需的费用（如电话费、上网费等费用）。

5.2 您理解并同意，您使用本服务时会耗用您的终端设备和带宽等资源。

六、第三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

您在保通平台上使用第三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或在第三方使用保通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时，除遵守本协议约定外，还应遵守第三方的用户协议。保通和第三方对可能出现的纠纷在法律规定和约定的范围内各自承担责任。

七、行为约束

7.1 您在使用本服务时须遵守法律法规，不得利用本服务从事违法违规行为，您应避免因使用本服务而使保通卷入政治和公共事件。

7.2 如果您违反了本条约定，相关国家机关或机构可能会对您提起诉讼、罚款或采取其他制裁措施，并要求保通给予协助。**造成损害的，您应依法予以赔偿，保通不承担任何责任。**

7.3 您违反本条约定，导致保通或第三方损害的，您应当独立承担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刑事责任、行政责任和民事责任。**

八、不可抗力及其他免责事由

8.1 您理解并同意，在使用本服务的过程中，可能会遇到不可抗力等风险因素，使本服务发生中断。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

政府行为等。出现上述情况时，保通将努力在第一时间与相关单位配合，及时进行修复，但是由此给您造成的损失保通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免责。

8.2 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保通对以下情形导致的服务中断或受阻不承担责任：

- (1) 您受到病毒、木马或其他恶意程序、黑客攻击的破坏；
- (2) 您的手机、电脑软件、系统、硬件和通信线路出现故障；
- (3) 您通过非保通授权的方式使用本服务；
- (4) 其他保通无法控制或合理预见的情形。

8.3 保通依据本协议约定获得处理违法违规内容的权利，该权利不构成保通的义务或承诺，保通不能保证及时发现违法行为或进行相应处理。

8.4 在任何情况下，您不应轻信借款、索要密码或其他涉及财产的网络信息。涉及财产操作的，请一定先核实对方身份。

九、协议的生效与变更

9.1 您使用保通的服务即视为您已阅读本协议并接受本协议的约束。

9.2 保通有权在必要时修改本协议条款。您可以在相关服务页面查阅最新版本的协议条款或咨询保通客服。

9.3 本协议条款修改或变更后，如果您继续使用保通提供的软件或服务，即视为您已接受修改后的协议。如果您不接受修改后的协议，应当停止使用保通提供的软件或服务。

十、服务的变更、中断、终止

10.1 保通可能会对服务内容进行变更，也可能会中断、中止或终止服务。

10.2 您理解并同意，保通有权自主决定经营策略。在保通发生合并、分立、收购、资产转让时，保通可向第三方转让本服务下相关资产；保通也可在单方通知您后，将本协议下部分或全部服务转交由第三方运营或履行。具体受让主体以保通通知为准。

10.3 如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情形，保通有权不经通知而中断或终止向您提供的服务：

- (1) 根据法律规定您应提交真实信息，而您提供的个人资料不真实、或与注册时信息不一致又未能提供合理证明；
- (2) 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的约定；
- (3) 按照法律规定或主管部门的要求。

十一、管辖与法律适用

11.1 本协议的成立、生效、履行、解释及纠纷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不包括冲突法）。

11.2 本协议签订地为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

11.3 若您和保通之间发生任何纠纷或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您同意将纠纷或争议提交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11.4 本协议所有条款的标题仅为阅读方便，本身并无实际含义，不能作为本协议含义解释的依据。

11.5 本协议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其余条款仍有效，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十二、其他

如果您对本协议或本服务有意见或建议，可与保通联系，我们会给予您必要的帮助。